

楔子 大難不死

位於京城城郊的歸雁湖，因風光秀麗，春夏秋三季遊人如織，但值此初冬時節，四周花木凋零，冷風侵骨，鮮少人會選在此時出遊，然而這時湖面卻有一艘船緩緩朝湖心駛去。

「二弟，你快來看，我先前告訴你的那條像龍那麼長的大魚出來了。」船上欄杆邊傳來一道嗓音。

「在哪？」一名約莫十五歲的少年走到欄杆邊上，抬目往湖面四處梭巡。

「就在那兒游著呢，看見沒？」旁邊那人指著湖面說道。

「沒呀，在哪兒？我沒瞧見。」少年睜大眼尋找，他穿著一襲湖藍色繡著青竹的錦袍，還未完全長開的五官精緻俊俏，雌雄莫辨。

「你是瞎了不成，那麼大條魚就在那兒，怎麼會沒看見呢？你再靠近一點，就在那裡。」旁邊那人罵了句，抬手指向不遠處的湖面。

少年身子緊靠在欄杆上，上半身探了出去，想看那條大魚，但下一瞬，啪嚓一聲，他靠著的欄杆忽地斷裂，少年沒防備，撲通一聲，整個人摔進湖裡。

他慘叫一聲，驚聲呼救，「大哥，救命……」

船上遲遲不見有人下水救他，少年不會泅水，在水裡載浮載沉，他越是驚慌的掙扎，身子沉得越快。

湖水灌進他的嘴裡，讓他無法再出聲，在整個人沉入湖裡那一剎那，他望見載著他來的那艘船越駛越遠，沒一個人下來救他。

意識到自己被拋下了，他張嘴想喊——

不、不，別走，回來，快回來救我！

但嘴巴一張開就有無數的湖水湧進口裡。

他的身子往湖底沉下去，胸肺脹痛，痛苦得幾乎要窒息，然而他不甘心就這樣死去，拚著最後一口氣，奮力擺動著手腳想游上去，可絲毫無用，宛如有誰拽住他的腳，讓他無法浮上水面，那憋著的最後一口氣幾乎要散盡。

他要死了，要死在這座湖裡！

臨死那一瞬，他不甘的瞪大了眼。

大哥為什麼沒讓人來救他？為什麼？

忽地，有一道聲音竄進他耳裡——

「你不想死嗎？我可以救你。」

是誰？他神智已恍惚，下意識循著聲音想找出說話之人。

他耳邊繼續傳來那道聲音，「我可以救你離開這座湖，但你要答應我一個條件。」

此時少年的神智已不清，只能在水裡拚命點頭，一心想離開這座將要溺死他的湖泊。

「你不吭聲，只點頭，我就當你答應我的條件嘍，起——」

隨著話落，一道風遽然刮起，將少年從湖底捲起，拋到另一側的岸上。

「啊，累死我了！」一抹宛如煙霧般的虛影鑽進少年胸前戴著的玉墜中。

第一章 迷魂換嫁

時序已入秋，這兩日秋老虎來了個回馬槍，熱得人汗流浹背。

不過中午過後，天氣陡變，烏雲壓頂，不多時便電閃雷鳴，降下傾盆大雨，將一隊迎親隊伍給淋了個措手不及。

「快找個地方避雨。」代替堂兄上京城迎娶新嫁娘的秦書平，抬手遮在眼前，擋住過大的雨勢，皺著眉頭揚聲吩咐。

眼看著再趕兩天的路就能到涂州，突然降下這場大雨，讓當初本就不太情願代替堂兄前去迎娶的秦書平心情很是不豫。

這一趟來回就要將近二十日，迎親本該是新郎官的事，輪不到他這個堂弟來做，他懷疑在外人面前向來溫文儒雅的堂兄，是嫌這一來一回路途遙遠，才會在前去迎親的前兩日故意裝作病得下不了床。

因家族裡還未娶親的兄弟只剩下他了，他倒霉的被選上，代替堂兄前去迎娶。瞟了眼這場瓢潑大雨，他心中暗罵了聲晦氣，回頭羨慕的瞅了眼坐在馬車裡的新娘子。

他也想鑽進馬車裡躲雨，可馬車裡坐的不是新娘子，就是喜婆和一眾陪嫁的丫鬟、婆子們，再不就是裝滿了陪嫁之物，他一個大男人哪裡好意思爬上馬車同那些丫鬟、婆子們坐在一塊，與新嫁娘同坐一車更是不可能。

騎在馬上的他頭上無片瓦可遮雨，還不等隨從取來蓑衣為他披上，就已淋得全身濕透了。

所幸被差遣去找避雨之處的小廝很快傳回了好消息，「五少爺，前面有處莊園可以讓咱們進去暫時避雨。」

聞言，秦書平鞭子一甩，一馬當先的往那處莊園疾馳而去。

他一路來到那處莊園門前，正巧看見另一支迎親隊伍先他一步進了莊園。

不過片刻，他們一行隊伍也被迎了進去。

「這兩勢看來一時半刻不會停，我家主人請諸位安心在此住一宿，待明日雨停再走。」莊園的管事是個約莫二十初頭的青年，他身穿一襲灰白色長袍，面容清秀，談吐斯文，不像一介管事，倒像個飽讀詩書的文人。

秦書平抬手一揖，向他道謝，「有勞管事替我多謝你家主人。」

「您客氣了。」管事溫聲說：「我們莊園裡有處溫泉，主人在東西廂兩側的院子各命人設置一處浴房，區分男女，裡頭的浴池引了溫泉水，待您安置好後，可以前去泡泡溫泉，洗去疲累。」

秦書平又謝了聲。

管事沒再多留，提步離去。

安頓好新娘子一行人，秦書平換下一身濕衣，去往管事所說的那處浴房裡泡溫泉，裡頭已有一人，是比他們早到一步的那支迎親隊伍的人。

兩人同樣是男子，浴池又足夠寬敞，也沒避諱，便脫去衣物一塊泡在浴池裡，互道姓名，寒暄幾句，在得知彼此都是代替親人迎親，並非是新郎後，便閒聊了起來。

「我堂兄迎親前兩日病了，沒辦法親自迎娶，所以我才替他進京迎娶新娘子。」那男人聽了後，粗著嗓子大咧咧的說道：「你家堂兄是病了，所以你代替他去迎親，那你可知道我是為啥代替我哥去迎親？」

「為何？」

「他奶奶的！」解釋前他先啐罵了句，「還不是我大哥，迎娶前還上窯子去找他相好的姑娘，結果同人打了起來，從二樓摔下樓，跌斷了腿，被抬回去後，我老娘知道他都要娶親了還跑去逛窯子，氣不打一處來，又將他給打了一頓。」他爹是武將，他娘也是武將之後，一家子都自小舞刀弄槍，是以說起話來直來直往。

「你大哥成親前竟然還跑去窯子找姑娘？」秦書平詫異的道，而後好奇的問：「不過怎麼不是你爹打他，而是你娘打他？」這在出身書香世家的他看來有些不可思議，女子不都是溫婉賢淑，在家相夫教子，怎會如此粗暴？

男人哈哈大笑，「我娘那身武功可比我爹還高，在我家，大事小事基本上都是我娘說了算。」

聽完，秦書平瞭然的笑道：「原來你爹懼內啊。」

「你不知道，我們兄弟打小瞧見我爹懼內的樣子，我大哥就說他絕不娶武將家的女兒，哈哈，誰知我爹娘給我大哥定下的這門婚事，那新娘子正是武將之後。」說起自家兄長的婚事，他頗有幾分幸災樂禍之意。

聽見對方這麼揶揄兄長，秦書平也忍不住說自家堂兄幾句，「我告訴你，外面的人都說我堂兄文采過人，讚譽他為本朝七秀之一，但他這人毛病可多著呢，在外人面前他裝模作樣，看著文雅，但在家裡他老愛摳腳摳鼻子，那一雙腳平時更是臭得能薰死一隻貓，還有呀，你大哥愛逛窯子，我堂兄私下裡卻愛上相公館找小倌……」

同樣代替親人迎娶的兩人，有著幾分同病相憐，說著說著，很快便熱絡的互相抱怨起自家兄長來。

而此時被安置在西廂院落的兩位新嫁娘，也先後來到西廂的浴房，準備洗去連日來趕路的疲憊。

兩位新娘子互通了姓名，覺得能在途中相遇，頗有為緣，熱絡地聊了起來。

「我是從饒州要嫁往鄭州，這一路走了都快十天了，沒想到突然下起大雨，就來到這莊園裡避雨。妹妹是打哪來，要嫁往哪去？」泡在溫泉裡，姜玉櫻說完自個兒的事後，開始詢問明芸秀。

明芸秀天生上翹的嘴角含著抹笑，脆聲回道：「我是從京城要嫁往涂州。」她那鵝蛋臉上鑲著一對明亮的圓眼，模樣秀美可愛。

「涂州？」聽她提起涂州，姜玉櫻想起一件事，「我記得本朝七秀之一的大才子秦書恩就是涂州人，去年我隨同我娘和兄長去向外祖拜壽時，途經涂州，曾有幸見過他一面。」

明芸秀隨口問了句，「那這秦書恩生得什麼模樣？可像外傳那般溫文儒雅、風度翩翩？」

姜玉櫻那張明豔的臉龐在提及此人時，眸裡隱隱流露一抹戀慕，頷首道：「他確實生得芝蘭玉樹、卓爾不凡，是世間少見才貌雙全的美男子。」當時瞧見他的那一眼，把她的心都給勾走了，至今仍念念不忘。

聽見她這般盛讚秦書恩，明芸秀倒是想起了八歲那年見過一面的人，那人是她平生所見模樣生得最好看的男兒，當年與那人匆匆一別，事後她曾經打探好一陣子，都沒能得知他的消息，此後她惦記了好幾年，這幾年才鮮少再想起他。也不知這秦書恩同那人相比，誰的容貌更加出色。

姜玉櫻問道：「對了，妹妹要嫁的是哪家的人？」

明芸秀莞爾回道：「我要嫁的人正是姊姊口中的這位秦書恩秦二公子。」

遠在饒州的姜玉櫻，沒聽聞秦書恩要迎娶之事，聞言一愕，震驚道：「妳說什麼，妳要嫁的人就是他！」

「是啊。」明芸秀點點頭，「我沒見過他，如今聽妳這麼說，傳言看來還是有幾分可信嘛。」

秦書恩曾來京城幾次，可惜她都無緣相見。雖然父兄都說此人模樣生得十分端正，但就以往的經驗來看，她覺得只要沒缺鼻子少眼睛，在爹和大哥他們的眼裡，都算是容貌端正，所以她並不怎麼相信他們的話。

如今親耳聽見這萍水相逢的姑娘這般說，她才信了幾分。

「妳……要嫁的人竟然是他……」這人要嫁的居然是她一見鍾情的秦書恩，她怎麼能這麼幸運！姜玉櫻忍不住有些嫉妒起來。

姜玉櫻將嫁的是鄭州守備之子張泰民，張家是武將之家，她父親是饒州同知，與張家算門當戶對。

當初父母為她議親時，因她曾見過秦書恩那般溫潤如玉的公子，她打心眼裡不願意嫁進張家，她想嫁的是秦書恩那種讀書人。

可她一個女子，縱使再不想嫁，也違拗不了父母之意，最後只能坐上花轎出嫁。但她萬萬想不到，會在千里之外的這處莊園裡，巧遇秦書恩即將迎娶的新娘子。她忍不住暗恨，為何要嫁給秦書恩的人不是她！

姜玉櫻先前沒怎麼細看，此時她方暗自打量著明芸秀，一路從眼睛挑剔到她的身段，覺得她生得既沒自己美豔，身段也不如自己這般玲瓏婀娜，此刻再也抑不住滿心的酸妒，問道：「妹妹能嫁進秦家，想必出身不凡吧？」

明芸秀敏銳的察覺到這姑娘突然對她升起一絲敵意，納悶的覷了姜玉櫻一眼，回道：「我家世也只是一般。」她爹是御史大夫，在王公貴族滿地走的京城裡，她父親的地位確實不算太高。

秦、明兩家家世相當，秦書恩父親是涂州刺史，而她父親是御史大夫，在本朝都是三品官。當年秦書恩的父親曾當過京官，與她父親因此結識，兩人意氣相投，也是因著這一層的關係，才會結為兒女親家。

姜玉櫻也發覺自個兒的語氣有些不對，很快斂起那嫉妒之心，臉上重新堆起笑，道：「妹妹過謙了，那秦大人可是涂州刺史，妹妹能嫁到秦家去，必是門當戶對，出身相當的官宦之家吧。」

見她這麼想知道，明芸秀也沒瞞著，坦白告訴她，「我爹只是個御史大夫罷了。」
「御史大夫可是三品高官，負責監察百官，地位不比尋常官員呢，怪不得妳能嫁給秦書恩。」姜玉瓔眼裡流露一抹豔羨，她爹只是個五品官，三品對她而言確實算是高官了。

不想她一直提家世的事，明芸秀轉開話題問她，「那姊姊要嫁的人是誰？」

姜玉瓔有些意興闌珊的說了句，「是鄭州守備張將軍的長子。」

明芸秀沒聽說過這人，嘴上說了兩句客套話，「姊姊模樣生得這麼美豔，嫁過去之後，必定能得到夫君的疼愛。」

姜玉瓔自嘲道：「我父兄都是習武的粗人，嫁的人家也是個粗人，哪像妹妹這般好命，能嫁給秦公子，妹妹妳啊，定是做了八輩子好事，今生才能嫁得這樣的如意郎君呢。」

明芸秀不太認同她這話，「習武之人性情多半直率，有話直說，沒太多花花腸子，且有一身武藝傍身，萬一遇到壞人，還能保護妳呢。再說不是有句話叫『仗義每多屠狗輩，負心多是讀書人』，嫁給讀書人也未必就如姊姊所想的那般好呢，其他的不說，只怕家中就有一堆的規矩要守。」

她就有一個迂腐頑固的父親，打小家裡有不少規矩要守，而她性子活潑，常突發奇想，對事情往往有自個兒的一番看法，因此從小沒少受父親斥責。

好不容易嫁人了，她委實不希望日後夫家的公爹和婆母，也像自家爹爹那般墨守成規，不知變通。

看著她，再想到自己將嫁之人，姜玉瓔心中越發不平，「妳是身在福中不知福，才會這般說，這世界上有多少女子想要嫁給秦二公子，都求之不得呢。」

「這婚事是父親所定，我也不知是不是我的福氣。」明芸秀算是看出來了，姜玉瓔似乎對秦書恩有著異常的好感，所以有幾分嫉妒她能嫁給秦書恩。

不過她並不覺得生氣，反倒暗自好笑，出嫁半路上與另一個新嫁娘巧遇，結果對方竟對她將嫁的夫君懷著傾慕之意，這也算是一個神奇的經歷。

兩人再泡了會兒，便各自回房。

剛泡完溫泉，明芸秀有些困意，坐在繡墩上讓一名丫鬟替她擦著一頭濕髮，一邊打著盹。

就在她快睡著時，另一名丫鬟匆匆忙忙的走了進來，喊道：「小姐、小姐，不好了！」

「二蘭，妳瞎嚷嚷什麼？」屋裡一名婆子呵斥了聲。

二蘭神色著急的說道：「邱嬾嬾，我有重要的事要稟告小姐。」

明芸秀張著嘴打了個哈欠，睜開一雙圓眼，神色慵懶的睇向二蘭，「發生什麼事了？」

二蘭快步走上前去，急促說道：「小姐，奴婢方才聽李子說了件事。」李子是她弟弟，也是此番明芸秀陪嫁的下人之一。

「什麼事？」因為困倦，明芸秀眼睛又半眯起來，。

「他本來要與其他人一塊去下人浴房那兒沖澡，經過東廂那處浴房時，幾枚銅錢

從他破掉的暗袋裡掉了出來，有兩枚滾到浴房牆角邊，他去撿銅錢，聽見裡頭秦三少爺和不知道哪位爺在說話，秦三少爺說、說……」

「秦三少爺說了什麼？二蘭妳倒是一口氣把話給說完呀，做啥吞吞吐吐的？」在為主子擦頭髮的一菊聽到一半，等不及的催促。

二蘭嚥了口唾沫，接著說道：「李子說，他聽見秦三少爺同人說，他堂哥常去相公館找小信。」

明芸秀眼睛已閉了八分，喃喃問了句，「他堂哥常上相公館找小信，關我什麼事？」一旁的邱嬾嬾聽見二蘭的話，驚詫的提醒她，「小姐，這秦三少爺的堂哥，就是您要嫁的秦二少爺啊！」

「哦，那又怎麼樣？」明芸秀勉強撐開眼，她實在是太睏了，腦子昏昏沉沉。

「怎麼樣？」一菊神色激動的說道：「秦二少爺竟然上相公館去找小信，這可不得了！」

明芸秀眼皮又垂下，點點頭附和了句，「嗯，不得了。」

見狀，邱嬾嬾皺起眉，問：「小姐，您到底有沒有聽清楚二蘭方才說的話？」

「我睏死了，要不等我睡醒再說。」說著，明芸秀站起身，搖搖晃晃的走向床榻，將自己摔向床上，兩眼一闔，便逕自睡了過去。

婢女和婆子面面相覷，得知這樣的事，小姐還睡得著，這也委實心太大了。

一菊想去叫醒主子，邱嬾嬾攔下了她。

「罷了，趕了這麼多日，小姐也累壞了，先讓小姐睡會兒吧，她方才八成沒聽清二蘭說的話。」她自小照看小姐長大，比起其他婢女還要更加了解自家主子的脾性，她覺得小姐縱使聽清了，多半也僅是一笑置之。

小姐自小腦子裡想的事，就與一般姑娘家不太一樣。

譬如說，以前請來女夫子教府裡的姑娘們三從四德，小姐聽了之後，卻把人家女夫子給問得啞口無言。

她問，孩子是從女人的肚皮裡，經過辛苦懷胎十個月才降生，女人歷經九死一生才把孩子給生出來，功勞最大，就連上古傳說中造人的女媧都是女的，可以說沒有女人，這世上的人就無法繁衍下去，那為何如此偉大的女人，卻要屈居男人之下，處處不如男人呢？

她還曾問，為何男人可以三妻四妾，女人卻不可以三夫四郎呢？

當時女夫子被她各種奇奇怪怪的提問給折騰得不知該如何回答，最後敷衍的回她說，男子主外，要負責謀生賺錢養妻兒，所以男子三妻四妾乃是天經地義之事。小姐聽完反問，那倘若女人有能力掙錢，養得起夫君和孩子，也能在家裡納個三夫四郎嗎？

女夫子最後被她層出不窮的問題給氣跑了，小姐因此被老爺責罰了一頓。

就連老爺先前為小姐定下秦家這門親事，小姐也不太樂意，她曾表示不想嫁給讀書人，想嫁個武功高強的江湖中人，能帶她飛簷走壁，快意江湖。

她自然是被老爺又給罵了一頓。

邱嬾嬾替主子蓋好被褥，謹慎的看向二蘭，問道：「二蘭，李子那會兒可聽清楚

了，那秦三少爺真是這麼說他堂哥的？」

「李子一向耳聰目明，這麼重要的事他不會聽錯的。」

「外傳這秦二公子才氣過人，溫潤端方，他真會去相公館那種地方嗎？」一菊仍是有些不敢置信。

邱嬾嬾思忖道：「我聽說東南這一帶的文人，平時除了喜好上青樓狎妓，也有一些人好上相公館尋歡。」

「都是男人，有什麼歡可尋？」一菊納悶的搖頭。

「妳沒聽說過龍陽之癖嗎？有些男人就好這口，好男顏不好女色。」二蘭說完後，替自家主子擔憂起來，「萬一秦二少爺真是這樣的人，該如何是好？」

邱嬾嬾輕斥了句，「說不定他只是去見識見識，妳們先別大驚小怪的。」

二蘭再補了句，「可李子說，那秦三少爺說他堂哥一個月裡要去好幾次呢。」

一個月裡要去好幾次，這顯然沒辦法再說他只是去見識，邱嬾嬾的臉色頓時沉了下來。

待一個時辰後，明芸秀睡醒，就見邱嬾嬾和一菊、二蘭都滿面愁容。

她莫名其妙的問：「怎麼，誰欠妳們銀子啦，怎麼一個個都垮著張臉？」

「小姐，您總算醒了。」一菊連忙走到床榻旁服侍。

「嗯，現在什麼時辰啦？」明芸秀下了床榻，見房裡已點起燭火，外頭漆黑一片，隨口問了句。

「酉正一刻。」一菊回了句，拿了件斗篷給她披上，大雨不久前已停了，這秋夜裡有幾分涼意。

邱嬾嬾斟了杯茶給明芸秀，讓她潤潤喉。

二蘭則將廚房送來的飯菜擺上桌，「小姐，可以用晚飯了，這莊子的廚娘做的飯菜意外的好吃呢，您快嘗嘗。」適才趁著她還沒醒時，她們幾個已輪流去用過飯了。

明芸秀正好餓了，坐到桌前，拿起筷子挾了塊紅燒豆腐，豆腐燒得很入味，讓她胃口大開，她端起碗吃了起來。

雖自幼便被教導食不言，寢不語，但明芸秀從來不是個安分的姑娘，她一邊吃飯，一邊問道：「對了，先前我睡著前，二蘭說了什麼？」她隱約記得邱嬾嬾和一菊聽了之後似乎很吃驚的樣子。

二蘭看了邱嬾嬾一眼，不知該不該在主子進食時告訴她那事，小姐知道後，也不知會不會吃不下飯？

邱嬾嬾頷首道：「小姐既然問了，妳便告訴小姐吧。」

二蘭把李子先前聽來的話原原本本的告訴她，「李子聽見秦三少爺同人說，秦二少爺常去相公館找小倌，而那位與秦三少爺說話的爺，似乎也是代兄迎娶，他說他大哥在成親前還跑去逛窯子，與人打架摔斷了腳，故而無法前去迎親，才會由他代兄迎親。」

明芸秀聽完之後一愣，訝異的問：「相公館裡的小倌不都是男子嗎？」

「是這樣沒錯。」邱嬾嬾回道。

思及一個可能，明芸秀驚訝的瞪大眼，「難道……我要嫁的夫君竟然是個斷袖？」
「也許秦二少爺只是好奇，才會上那兒去玩玩。」為免自家主子過於憂慮，邱嬾嬾安撫了她一句。

「可二蘭方才不是說秦二少爺常上相公館，這就意味著他多半是好這口的。」說到這，明芸秀才意識到事情似乎有些不妙，「倘若他只好男色不喜女色，那我下半輩子豈不是要守活寡啦？」

她偷偷瞞著父親看了不少話本、雜記與民間傳奇故事，不是個不諳世事的天真少女，明白男子若有龍陽之癖的話，對女色之事便會提不起興致來。

縱使成了親，那妻子多半只是擺著好看，唬唬外人罷了，不會對妻子有過多關注，更別提閨房之事。

她可不想一輩子被關在後院裡守著活寡，出嫁前，她還特地看了梅姨娘塞給她的一套祕戲圖，觀摩學習上頭的一些姿勢，想著日後興許能在閨房之中用上，給夫妻之間增添點情趣呢。

萬一夫君對她興致缺缺的話，那些祕戲圖上的動作不就白學了！

這麼一想，她忍不住蹙起眉，爹怕是不知道秦書恩有這癖好，才會讓她嫁給他。她接著想到二蘭適才說起，另外那個成親前跑去逛窯子的，不就是姜姊姊要嫁的人嗎？

這都什麼事呀，怎麼她們要嫁的人，一個好上相公館，一個愛去逛窯子！

這事也不知要不要告訴姜姊姊，思忖須臾，她覺得還是別說，畢竟這事是李子聽來的，也不知是不是真的，說不定是秦二少爺與那人閒著無聊，拿自家兄長來說笑罷了。

與此同時，另一邊的廂房裡，姜玉樓站在窗邊望著窗外那輪明月，心緒紊亂。

自打得知明芸秀將嫁給秦書恩為妻後，她的心就揪著。

她不平的問道：「為何老天如此不公，她能嫁給秦二公子，我卻不能？」

當年一眼誤終生，那道溫潤如玉的身影，在她心上烙下重重的一筆，教她這些日子來思之難忘。

她喃喃祈願，「若是能嫁給秦二公子，我願付出任何代價。」

話落，忽然刮來一陣風，風裡彷彿隱隱傳來一句話——

「妳說的可是真的？」

她著魔般的回答，「當然是真的。」說完後，她有些錯愕，自己竟錯把風聲當成了有人在問她話。

她黯然搖頭，覺得自個兒八成是想嫁秦書恩想得都要入魔了，才會聽錯。

翌日一早，兩支迎親隊伍各奔東西。

此時莊園裡一座閣樓的二樓，身穿灰白長袍的管事站在一株玉樹臨風的男子身邊。

男子身上披著一件白色斗篷，面容彷彿隱在一層薄霧裡，看不太真切，只能看見

他狹長的琥珀色眸子微垂，似乎正注視著在莊園前分道揚鑣、各自遠去的兩支迎親隊伍。

他微勾的嘴角露出一抹詭異而魅惑的笑容。

年輕的管事見自家主人似乎頗為愉悅，也面露笑意，詢問：「主人這回可是有所收穫？」

「嗯，是有些收穫。」

「咱們在這兒已有三個月，可要再換個地方？」管事請示道。

「也差不多該去別的地方了。」男子回了句，抬手一揚，瞬間大霧瀰漫，籠罩住整座莊園。

須臾之後，白霧消散，原本座落在此的莊園竟消失不見，眼前只剩下一片荒野，彷彿那座莊園從來不曾出現過。

已遠去的明芸秀等人，自是不知他們離去之後所發生的事。

唯一有所感覺的是坐在馬車裡的姜玉櫻，先前她一直恍恍惚惚，陡然之間心頭一悸，神智才猛地清醒過來。

醒過神後，她震驚的發現，與她同坐在馬車裡的喜婆和一名陪嫁婆子竟然換了人，變成了跟在明芸秀身邊的人馬。

「妳們不是明妹妹那兒的人嗎，怎麼會在我的馬車裡？」她滿臉驚疑。

婆子訝異道：「小姐，您這是還沒睡醒嗎？怎麼說起胡話來了？」

「我沒說胡話，我身邊的那些人呢？妳們是不是上錯馬車了，怎麼會在我車裡？」說完，她察覺事情有些不對勁，掀開車簾往外看去，發現外頭那些人也眼生得很，並不是張家的迎親隊伍。

這是怎麼回事，難不成是她上錯馬車了？可這些人怎麼好像把她當成了明芸秀似的？

喜婆和婆子相覷一眼，一臉莫名其妙，「咱們就坐在秦家的馬車裡，怎麼可能坐錯馬車。」婆子說著上前朝她額頭探了探，有些憂慮的說：「您莫不是病了，怎麼淨說起奇怪的話來？」

「這真是秦家的馬車？」她錯愕的問。

「沒錯。」喜婆回道。

她怎麼會坐在秦家的馬車裡？她緊蹙眉頭思索究竟出了什麼事，倏忽間記起了昨夜作的一場夢——

「姜玉櫻，妳不願嫁進張家，想嫁給秦書恩是嗎？」

夢裡，一名男子突然出現在她眼前，一開口便這麼問道。

「你是誰？」那男子的容貌隱在朦朧的雲霧裡，她看不清楚。

「我是夢仙，可為人實現願望，讓人美夢成真。」

聞言，她雙眼一亮，不由得脫口而出，「那你能讓我嫁給秦二公子嗎？」

「自然可以，但這世上沒有不勞而獲之事，妳必須為此付出代價。」

「什麼代價？」

「我將取走妳二十年的福運，妳可願意？」

她並不明白二十年的福運意味著什麼，聽見只要付出，就能如願以償，她毫不猶豫的頷首，「我願意、我願意，只要能讓我嫁給秦二公子，我願意付出二十年的福運。」

「很好，妳將如願以償。」言畢，他抬指往她額間一點，便瞬間消失不見。

難道……昨晚的夢竟然是真的？

真有一個夢仙替她實現願望，讓她能嫁給秦書恩？

她又驚又喜，不敢相信的看向馬車裡的喜婆和婆子，小心翼翼的再次求證道：「這迎親的馬車是要送我到秦家，與秦二公子拜堂是嗎？」

那婆子回道：「小姐，您怎麼一覺起來整個人都糊塗了，這馬車不送您到秦家還能上哪去？秦二公子還等著您過去拜堂成親呢。」

見婆子和喜婆真將她當成明芸秀，姜玉櫻驚異之後，鎮定了下來，臉上露出笑容，說道：「瞧我都睡迷糊了。」

她按著胸口，壓抑著驚喜之情，期盼著馬車能儘快抵達秦家，讓她能早日嫁給秦書恩。

另一邊，明芸秀也從恍恍惚惚之中清醒過來，她很快便察覺異狀，發現自己竟坐上了張家的馬車，且離奇的是，這邊的人竟然都拿她當成了姜玉櫻，不論她怎麼解釋，她們就是不聽，還當她病了，才會整個人錯亂的胡言亂語起來。

她覺得這整件事透著古怪，想跳車逃跑，但馬車裡的喜婆和丫鬟將她強行按住，告了聲罪便把她綁起來，讓她動彈不得。

「三姑娘會不會是中邪了，否則怎麼會把自個兒當成那位明姑娘呢？」喜婆憂心忡忡地說道。

她才沒有中邪，中邪的是她們！

明芸秀想對外求救，但因她這才大聲嚷嚷，喜婆拿絹帕堵住了她的嘴，免得她再亂叫出聲，驚動到其他人。

「要不晚點咱們在下個城鎮落腳時，找個大夫瞧瞧？」一名丫鬟說道。

喜婆思忖道：「我看三姑娘神智不清，找大夫怕是沒用，得找個道士來驅邪才成。」明芸秀「唔唔唔」的掙扎著想說話，卻絲毫無用。

「這好端端的，三姑娘怎麼會突然中邪呢？」丫鬟納悶的道。

這也正是明芸秀心頭的疑惑，怎麼馬車裡的人全都中邪了，錯把她當成了姜玉櫻？這究竟是怎麼回事？

她努力回想，只記得今晨起來洗漱後，用了早膳，然後……她記得自個兒被扶上了馬車，再然後……等她恢復意識，就坐在張家的馬車裡了。

她心念電閃，思及一個可能，莫非是姜玉櫻鍾情於秦書恩，想嫁給他，於是暗中使了什麼手段，將她們兩人調換了？

這馬車裡的丫鬟和喜婆應該是都被她給收買了，故意把她當成姜玉櫻，想強押著她代替姜玉櫻嫁到張家去。

等等，倘若如此，姜玉櫻此時不就坐在秦家的馬車裡？若是這樣，邱嬾嬾還有一菊、二蘭不可能沒發現主子被調包。

按理，她們發覺此事，應該會追過來換回新娘子才是，可怎麼走了這麼久都沒什麼動靜？是邱嬾嬾她們尚未察覺這事，或是正在後頭追著，只是還沒追上來？她再想到一個可能，抑或者，就連邱嬾嬾她們都被姜玉櫻給收買了？

下一瞬，明芸秀便否決這念頭，其他的丫鬟不說，邱嬾嬾自小看著她長大，不可能會輕易被人收買，再說，若真如此，日後她娘家人來探望時，她們要如何對她娘家人交代這事？

邱嬾嬾她們絕不會做出如此糊塗之事，也許她們正在追來的路上。

這麼一想，明芸秀稍稍放下心來，不再掙扎，耐心等待。

可一直等到快日落時分，都不見秦家那邊的人追過來，她無法再安心等下去。

不久，迎親隊伍進了城，找了處客棧準備暫過一宿。

明芸秀頭上罩著塊喜帕，遮住她的臉，身上也披著斗篷，掩住她被反綁著的雙手。被扶著進了一間客房後，她聽見喜婆真要去尋道士來給她驅邪，萌生了一線希望，心忖等那道士請來，再伺機向他求救。

少頃，明芸秀又納悶起來，她仔細觀察過喜婆和那些陪嫁下人的神情，她們的反應不像作偽，彷彿真的毫不知情。

她如墜迷霧之中，對眼前這離奇的一切大感迷惑。

不久，喜婆讓人找的道士來了。

明芸秀頭上的喜帕已被拿下，但下人們擔心她又叫嚷起來，堵在她嘴上的絹帕仍未取下。

那道士進來，朝她看去一眼，便捋著鬍子表示，「她這是被邪氣侵染，一時迷了心竅，才會誤認自個兒是別人。」

「道長，那該如何是好？」一名丫鬟著急的詢問。

那道士慢條斯理的從衣袖裡掏出幾張符紙，一臉高深莫測的說道：「我這兒有幾張驅邪符，妳們晚點化成灰給她喝下去，連喝三日便能驅走邪氣。」

明芸秀一聽他這話，就知這道士八成一點道行都沒有，全在胡說八道，偏生她的嘴被塞住了，不能開口，只能用一雙眼忿忿的瞪著對方，予以譴責。

那道士被她瞪得不悅，喝斥了聲，「瞪啥？妳這姑娘莫要不識好歹，貧道可是在救妳！」

救你個鬼啊！明芸秀心裡憤怒的回道。

看見這道士如此不可靠，她不得不掐了向對方求救的心思，改為另想他法。

第二章 故人重逢變了樣

黎明前是最黑暗，也是人們睡得最沉的時候。

然而，當有人悄然爬窗潛進舒長貞所住的客房時，素來淺眠的他瞬間清醒了過來。他臉上露出一抹譏笑，竟然派人來暗殺他。

他取出擱在枕下的一柄匕首，準備待對方靠近時，一舉擊殺。

這七、八年來他可不是白過的，他請舅舅傳授武藝，已非昔日手無縛雞之力之人。

他沒叫醒睡在隔壁客房的隨從，打算自己解決這名刺客，然而就在他屏息等候來人出手時，卻發現那人遲遲沒有行動。

舒長貞很快從那沉重的呼息聲裡，聽出來人並非習武之人，且幽暗裡，他隱隱聞到一縷香味，那通常是姑娘家用香料薰染衣物留下的香氣。

他忖思，莫非潛入他房裡的是一名姑娘？

再候了幾息，見對方仍是窩在窗邊，未上前一步，他悄無聲息的下榻，冷不防擒住來人。

咽喉被人猛然掐住，明芸秀驚恐地張口要大叫出聲，但聲音全都被鎖回咽喉裡，只能勉強發出「唔唔啊啊」的聲音。

這人是要掐死她嗎？她駭得三魂七魄都要散了。

擒住了人，舒長貞點亮桌上的燭火，瞬間一室通明，他望向來人，果然是一個姑娘。

因房裡遽然亮堂起來，明芸秀雙眼微微眯了眯，而後便瞪著一雙眼看著他。

「姑娘是何人？為何半夜潛入我房裡？」他冷聲質問，微微鬆開手，讓她能回話。明芸秀眨了眨眼，下一瞬驚喜的脫口而出，「你是蘇大哥？天啊，沒想到竟然會在這裡遇見你！」

舒長貞見這姑娘竟似認得他，然而他對她並無半點印象，沉著臉詰問道：「姑娘究竟是何人？半夜闖進我房裡，所為何事？」

明芸秀雙眸盯著那張俊秀絕倫的臉龐，問道：「蘇大哥，你不記得我了嗎？」

舒長貞再瞟她一眼，確認自己並未見過她，冷笑道：「我與姑娘素未謀面。」

她失望的嘆息一聲，「看來你真的忘了，咱們七、八年前曾見過一面。」

他已失了耐性，「我不記得有此事，姑娘莫要亂認人。說，妳為何潛進我房裡？再不從實招來，莫怪我手下不留情。」

見他真不記得她了，明芸秀提醒他，「大約七、八年前，那年我隨家人去常淨寺禮佛，傍晚時分，我瞞著家裡人自個兒跑到後山玩，後來迷路了，我急著找路回去時，不小心摔下山崖，幸好落在山壁間一段橫生的樹杈上頭，才沒摔下崖底。」說著那年的事，她唇邊漾著懷念的笑，「當時我嚇壞了，驚慌的喊著救命，你聽見了，跑過來要救我，但山頂和那樹杈之間有段距離，你下不來，找來藤蔓讓我抓著爬上去，可我腳受傷了動不了，你便把藤蔓綁在一株大樹上，爬下來背著我上去，然後一路背我回到常淨寺，還不停的哄著受到驚嚇的我。」

說到這，她厚顏再補上一句，「那年我穿著一襲粉紫色的衣裙，梳著辮子，模樣十分可愛，人見人誇，你可還記得？」

聽她一提，舒長貞略一沉吟，隱約憶起似乎有這事。

「原來妳是當年那個小姑娘。」事隔七、八年，當年的小丫頭已搖身一變，成了亭亭玉立的少女。

那年他之所以會獨自出現在山上，是因他那「好大哥」帶他上山打獵，而後不著痕跡的拋下他，又暗中支開他的隨從，使他落單，最後他只得隻身下山。

當年的他，天真愚蠢得可憎又可笑。

見他終於想起來，她迭聲道：「是啊是啊，就是我，你看我都長這麼大了！」他鄉異地與故人重逢，明芸秀翹起的嘴角露出歡快的笑意。

那年的他約莫是個十四、五歲的少年，隔這麼久，她之所以還認得他，是因為他那張陰柔俊秀，猶勝女子三分的面容。

這樣一張出色的臉龐，任誰見過一面都難以忘記。

當時尚年幼的她，只聽說他姓蘇，一路上甜甜的喊他蘇大哥，也不知他的名字，在他離開後，她才想起來這事，但再想問已找不到人了。

想不到時隔多年，竟這般碰巧在此相見。

記起兩人確實曾在多年前見過，他鬆手放開了她，「我聽說明姑娘要出嫁了，怎麼會在這，還半夜偷偷摸摸的潛進我房裡？」

當年送她回去時，他知曉了她的身分。而先前離京前，他曾聽人說起御史大夫明熹德的女兒，將要嫁給涂州秦家的次子秦書恩的事。

她的出閣之日他不知道，不過再怎麼樣，她一個即將嫁入的新嫁娘，都不該出現在他房裡才是。

明芸秀早已換下嫁裳，此時身上穿著的是她不久從一個丫鬟那兒偷偷順來的一襲粉色衣裙，她試著向他解釋前因後果，「蘇大哥，事情是這樣的，我原本要嫁往位於涂州的秦家，可是也不知怎麼回事，竟出了差錯。前天我和來自饒州、準備嫁往鄭州張家的姜姑娘碰巧因為避雨，在一處莊園暫留一夜，沒想到第二天出發之後，我發現自個兒竟然上錯了馬車，坐在張家的馬車裡。」

舒長貞唇邊勾起一抹嘲諷的笑，「是妳太糊塗，還是那些下人全都喝醉了？」新娘子上錯馬車，這也太荒唐了。

「問題就出在這，我不記得自己當時是怎麼上馬車的，整個人一直昏昏沉沉的。離奇的是，待我清醒過來後，馬車裡那幾個姜姑娘的陪嫁丫鬟竟然把我當成是她們的主子，任我說破嘴，她們都不信，還當我中邪了。今晚在這客棧落腳之後，她們還找來道士要給我驅邪呢，誰想那道士壓根就是個騙吃騙喝的神棍，居然要我喝符水來驅邪。」

聽她說到這，舒長貞若有所思的打量她幾眼，她身上穿著一襲粉色衣裙，肩上披著一件駝色斗篷，一頭鴉羽色長髮只隨意用一支簪子挽起來，素著一張臉，臉上流露出疑惑和忿忿不平的神情。

依她方才所說，這事確實有些離奇，然而此事與他無關，他只在意一件事，「那妳為何闖進我房裡？」

明芸秀解釋道：「這事如此詭異，我若不逃，說不定真要被強行押著嫁往張家去，那還得了。為了找機會逃走，今晚我一直忍著沒睡，直到看守我的丫鬟撐不住睡著了，我才偷偷溜出來。可三更半夜的，外頭城門還沒開，我便盤算著先找個地方躲著，等天一亮再伺機逃出去。」

「我正要去尋找藏身之處時，沒想到喜婆剛好夜起要去茅房，我怕與她撞個正著，一時情急，才爬窗潛進這房裡。沒想到蘇大哥你就住在這處客房裡，半夜驚擾了你，真是對不住。」說畢，她朝他福了個身道歉。

「聽來這事確實有幾分古怪，妳坐上張家的馬車裡，那麼另一位姑娘不就上了秦家的馬車，難道那邊也未發覺不對勁，沒派人前來追回妳嗎？」舒長貞提出疑問。

「可不是，我本以為他們應會察覺到此事，可我等了一整天，都遲遲不見他們追來，也不知是不是那姜姑娘用什麼手段矇騙了他們。」

她懷疑這一切極可能是姜玉櫻暗中搞的鬼，姜玉櫻傾慕秦書恩，嫉妒她能嫁給他，故而設下此計，不知用了什麼法子將兩人調包，準備代她嫁進秦家，而讓她嫁到張家去。

聽她敘述完事情的經過，舒長貞毫不留情的攆人，「既然妳是無意間闖進來，此事我也不追究了，孤男寡女共處一室未免讓人非議，還請姑娘儘速離開。」

明芸秀不敢相信他居然如此無情，「我都說了這麼多，你怎麼還要趕我走？」依她先前所想，聽完她這般遭遇，他不是該仗義相助，替她想辦法嗎，怎麼一開口竟是要趕她走？

「這是姑娘的事，與舒某無關。」

他冷酷的話如同這秋夜裡的寒風，凍得明芸秀哆嗦了下。

她抬目，怔忡地望著他臉上冷漠的神情，與當年幫助她的溫潤少年簡直判若兩人，這些年來，他身上可是發生了什麼事？

揣著這樣的疑惑，她試著商量道：「你能不能讓我暫時在這裡躲一躲？」

他無情的拒絕，「不能。」

「拜託你讓我躲幾個時辰就好，若是被姜家和張家那些人抓住，他們真會不由分說的把我強行帶到張家去。」她不死心的軟語央求。

「那是妳的事，與我何干？」舒長貞在床榻上坐下，勾起的嘴角掛著一抹冷笑。

「你要怎麼樣才肯幫我？」注視著他臉上那讓人心驚的神情，明芸秀心中的疑竇加深了幾分。

那年他背著她下山時，一路不停的好言安撫著惶然不安的她，那時他的眼神溫暖，語氣柔和，而眼前這人的眼神卻透著一抹無情，彷彿旁人的死活都與他無關。是什麼原因讓他變成這般？

他反問她，「我們非親非故，我為何要幫妳？幫妳於我有何好處？」

好處？明芸秀一愣之後，說道：「要不你送我回京，我讓我爹給你一筆銀子可好？」

她委實想不出能拿出什麼好處給他，只能給他銀子，權當是報酬。

「銀子？」舒長貞陰沉一笑，「丫頭，妳究竟知不知道我是何人？」竟妄想拿錢來買通他。

她搖頭，「我只知你姓蘇。」當年只有一面之緣，他是什麼來歷她並不知道。

「京城裡有幾戶人家姓舒？」他提醒她。

被他一問，明芸秀飛快尋思，「我想想，我記得太傅姓蘇，大理寺卿姓蘇，工部左員外郎姓蘇，啊，對了，還有忠義侯也姓蘇。」說到這，她驚訝的看向他，「難不成你是忠義侯家的公子？」

但她記得忠義侯前幾年才襲爵，家中的公子年紀最長的不過十一、二歲左右，莫非他是忠義侯的庶兄弟？

見她弄錯了自己的姓氏，舒長貞玩味的抬指在腿上輕敲著，提示她，「我不姓那個蘇。」

「你不姓這個蘇，那還能有哪個蘇？」明芸秀有些不忿，以為他是在耍她，「難道你當年騙了我，你壓根就不姓蘇？」怪不得當年從常淨寺回來後，她打聽了好一陣子，都沒打聽到京城裡有哪戶姓蘇的人家有他這樣的公子。

她氣憤的神情似是取悅了舒長貞，他唇邊逸出一抹笑意，「我確確實實姓舒，並未騙妳，只不過此蘇非彼舒。」

「什麼此蘇非彼蘇，那究竟是哪個蘇？」明芸秀說著，忽地心念一動，想起了什麼，瞪大了眼，「莫非你說的是衛國公家的舒？」

見她總算是猜到了，舒長貞頷首。

明芸秀將衛國公府裡的人從上到下飛快想了一遍，很快便想到一人能與他對上，「你、你該不會是舒家二公子舒長貞吧？」

當年他說他姓舒，行二，她直覺以為是蘇，因為那時舒府二公子的名聲在京城不顯，他爹和繼母鮮少讓他在人前露面，京城泰半的人只會提到舒家大公子舒長鈞和小公子舒長鈺，少有人提及還有一位二公子舒長貞。

舒長貞開始為人所知，是自那年他差點在歸雁湖溺死之後。

說起這衛國公府，那簡直是一言難盡，各種流言蜚語都有，可以說是京城裡名聲最臭的家族。

外傳這位國公府二公子心狠手辣，對府裡下人十分粗暴，稍有不合意之處便虐打下人出氣，就連對自家兄弟也毫不手軟，據說當年他曾兇狠的一口咬掉他大哥一塊肉下來，還傳出他為了爭奪世子之位，忤逆父親，不敬繼母，辱罵兄弟。

不過也有傳聞，說舒長貞之所以這般，乃是因為舒長鈞當年故意將他騙往歸雁湖，狠心地推他下湖想溺死他，多虧他命大，自個兒從湖裡游上岸，撿回一條命，回去後才顛狂地咬掉舒長鈞一塊肉。

舒長貞是衛國公元配妻子所出，是府裡唯一的嫡子，但在他六歲那年，他娘一死，他爹當即將側室扶正，讓庶長子變成了嫡長子。

衛國公甚至還想請封這位嫡長子為世子，但舒長貞的舅舅是當朝一品的虎威大將軍，軍功無數，皇上礙於他，駁回了衛國公的請封。

也不知何故，衛國公偏不肯請封次子舒長貞為世子，以至到如今，衛國公府的世子人選仍遲遲未定。

還有傳言暗指，衛國公因寵愛側室，以致寵妾滅妻，舒長貞的娘親就是被那側室給暗中害死，而在他娘親死後，衛國公與繼室更是狠毒的苛待這位元配所生的兒子，為了世子之位，屢屢欲置他於死地，以至於原本性情溫良柔善的舒長貞，活生生被逼得變成殘忍狠毒之人。

前一陣子她還聽說衛國公府三公子舒長鈺染指了父親的一名小妾，而衛國公夫人則與長子同睡一榻，衛國公府裡種種淫亂不堪的傳言，不時在京城裡流傳。

舒長貞坦承不諱，「沒錯。」瞥見她臉上那複雜難言的表情，心知她多半是想到京城裡關於衛國公府的各種流言，他諷笑了聲，「怎麼，知道我是舒家的人，妳

很不恥？」

「沒這回事，我只是一時沒想到你是舒家的二公子。」明芸秀依稀想起，似乎在他送她下山後沒幾個月，就傳出了舒家二公子因溺水而性情大變的傳聞來。

她親眼見過當年他那善良的性情，因此私心裡不由得偏向他，相信他之所以變了個人，都是由於當年那樁變故。

明明貴為衛國公家嫡子，卻遭到親生父親如此漠視，還受到繼母與兄弟逼迫陷害，差點喪命，好好的一個人才給逼成了這般。

這麼一想，她忍不住為他的遭遇心疼起來。

她那憐憫同情的眼神，讓舒長貞臉色一沉，不再與她多言，下了逐客令，「既然知道我是誰，還不快滾！」

明芸秀不肯走，看著他，說道：「我不怕你，我知道你的本性並非像外面的人說的那般殘忍狠毒，外頭那些傳言全都是亂傳，你根本不是那樣的人。」

舒長貞宛如聽見了什麼可笑之事，低笑出聲，「妳錯了，外頭那些傳言並沒有說錯，我確實心狠手辣，六親不認。」

「不，你不是這樣的人。」停留在她記憶深處的是那個性情溫柔的他，她堅信他所做的一切，全是被那些絕情狠毒的親人給逼出來的。

舒長貞斜勾著嘴角，俊秀的臉龐笑得陰邪，「只因我當年曾幫過妳，妳就認為我是個好人？嘖嘖，妳還真是天真，怪不得會蠢得被人給算計了。」他走上前，伸指抬起她的下顎，眼神輕佻肆意的打量著她的面容，「妳若是不想走，長夜漫漫，我倒不介意找些事來做，嗯？」

話落，不待她出聲，他便粗暴地拽過她，將她摔向床榻。

背脊撞向床榻，傳來一陣疼痛，明芸秀悶哼一聲，驚恐的瞪大眼，「你想做什麼！」他俯下身，手臂撐在她身子兩側，不懷好意的睨著她，「深夜時分，孤男寡女共處一室，妳說我想做什麼？何況這可是妳自個兒送上門來的。」

「你、你……走開，不許碰我！」她被他那邪氣的神情給嚇住了，抖著唇，有些語不成調。

「現在知道害怕了，方才讓妳走，妳怎麼不走？」他微微眯起眼，抬指在她柔嫩的臉龐上輕輕滑動著。

他靠得太近，明芸秀緊張得胸口咚咚咚宛如在擂鼓，「我、我以為你……」

「我怎麼樣？」他的手撫上了她的咽喉。

他的指尖透著一股冰冷，她渾身不住輕顫著，卻還是強力抑住心下的驚恐，抬眸迎上他那雙幽深的眸子，忽地一怔。

他的眸底沒有絲毫慾望或邪念，只有一片冷漠，她當即醒悟過來，這個人是在嚇唬她。

她的心逐漸鎮定下來，朝他說道：「你就算心狠手辣，也絕不會做出玷辱女子之事。」

聞言，舒長貞發笑，「我該多謝妳如此高估我的品性嗎？」

「我沒高估你，我相信你確實不屑做出這種事來。」她直視他的雙眼，接著再說

了句，「你若真想這麼做，早就動手了，何必等到現在？」

他冷哼，「是妳這模樣長得太醜，讓我遲遲下不了手。」

她長得醜？他的眼睛是瞎了嗎，她縱使稱不上傾國傾城，也不至於到醜吧！她磨著牙，從牙縫裡擠出話來，「真是抱歉，我長得太醜，汙了你的眼睛。」

「妳知道就好，滾吧。」舒長貞站直身子，揮了揮衣袖。

瞥見他那一臉嫌棄的表情，明芸秀一時氣不過，鬼使神差的一把勾下他的頸子，彷彿想要洩憤似的，兇猛的堵住他的嘴。

舒長貞猝不及防，呆住了。

明芸秀在一息之後回過神來，被自個兒的舉動給嚇壞了。

她僵著臉離開他的唇瓣，整個人就宛如跳進油鍋裡，全身熱燙得驚人。

天哪，她剛才做了什麼？她是忽然著魔中邪了嗎，怎麼會做出這樣沒羞臊的事來？

竟然強吻了一個男人，簡直是羞死人了！

「妳方才對我做了什麼！」

聽見那滿含怒氣的質問，她跳了起來，結結巴巴的想解釋，「我、我不是故意的，剛才、剛才……我八成是被什麼髒東西給迷了心，才會做出那種事來，你你你莫怪，就當、當是被狗咬了吧，別同我計較。」

舒長貞滿臉陰戾之色，「倘若有哪隻不長眼的狗膽敢咬我，我早一巴掌拍死牠。」

明芸秀被他臉上的神情和陰森的語氣給嚇得結巴起來，「我我我我也不知方才怎麼就像魔住了似的，不受控制的做出那種事來。」

「妳一會兒被髒東西給迷了心，一會被壓住了，看來妳身上的邪氣不小啊，恐怕吞下一百張驅邪符都不夠。」

他涼颯颯的話讓她背脊也跟著涼了起來，她欲哭無淚，萬分後悔，今晚千不該萬不該躲進他房裡來。

「那、那你想怎麼樣嘛？」她豁出去問道，親都親了，他總不致於狠到因此殺了她吧？

舒長貞不發一語，抬起她的臉再仔細端詳須臾，而後得出一個結論，「仔細再看，倒也不是太醜，還有幾分可愛之處。」

明芸秀忍不住翻了個白眼，從長得醜到有幾分可愛，她該感謝他對她容貌的評價進步了幾分嗎？

就在這時，她耳邊忽然傳來一句話——

「賣進青樓應當還能換些銀子。」

她大怒，「你還有沒有人性！」

「妳闖進我房裡，擾我清夢，還敢輕薄我，我沒殺了妳已是大發慈悲。」舒長貞慢條斯理地說道，臉上那笑溫和得讓人發毛。

「……我走。」明芸秀發現此時的他已不是她能招惹的了，不敢再待下去，準備離開。

但這時舒長貞卻改變了心意，「妳以為我這兒是想來就來，想走就走的地方嗎？」

「你剛才說過讓我走的。」她都要走了還不成嗎，他到底想怎麼樣？

「適才讓妳走妳不走，現在想走來不及了。」他忽然想到她身為御史大夫的女兒，這身分或許能拿來利用一番。

看著眼前那張讓人驚嘆的俊顏，露出陰冷表情，明芸秀心裡害怕起來，「你不會真想殺了我，或是把我賣了吧？」

舒長貞沒來由的忽然問了句，「妳本來是要嫁往秦家，方才為何讓我送妳回京？」明芸秀想了想，坦白說出自己的顧慮，「算算路程，明日迎親隊就將抵達秦家，我現在追過去，只怕也來不及阻止姜姑娘與秦二公子拜堂成親。」

舒長貞瞭然的接腔道：「所以妳想直接返京，讓妳父親來處理這事？」

明芸秀頷首，「沒錯，我趕過去時，他們恐怕都洞房了，木已成舟，來不及挽回。」不過她之所以做出這種決定，還有另一個更重要的理由，便是李子先前聽見的那番話——這位秦二公子愛上相公館。

她不想嫁給一個喜歡找小倖尋歡的夫君，既然姜玉櫻想嫁，乾脆成全姜玉櫻算了。舒長貞玩味的問：「聽妳之意，莫非妳是沒打算再嫁入秦家了？」

她搖頭，「發生這種事，這婚事八成是不成了。」倘若秦書恩屆時真與姜玉櫻洞房了，那麼總不能再把人給攆出去吧，要她與姜玉櫻共事一夫，那是絕不可能的事。

舒長貞沉思片刻，唇邊滑過一抹不懷好意的笑，「這事雖然錯不在妳，但妳若這麼回去，於妳名節也有損。」

明芸秀知道他不是危言聳聽嚇唬她，這件事她雖然是受害者，但身為女子就是吃虧，有些人會認為遇上這種倒楣事是她的不對，那些人才不會去分什麼是非對錯，不過，縱使如此，那又如何？

她不以為然的回他一句，「我才不在乎什麼名節。」她打小就不是那種賢良淑德，把三從四德奉為圭臬的姑娘。

她約莫十一、二歲時，聽父親說了句話叫「餓死事小，失節事大」，她當即不認同的反駁父親，「爹，是餓死事大，失節事小。人死了就什麼都沒有了，還要名節做什麼？前人不是說，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沒柴燒，人要活著才能保留住一線希望不是嗎？」

這話讓明熹德氣得痛罵她，「妳胡說八道什麼，人死留名、虎死留皮，名節是比生死更重要之物，為了苟活而置名節於不顧，與畜牲何異！」

舒長貞不知她是不是對名節之事真的那麼不當一回事，冷笑道：「人言可畏，妳真不在乎？」

「人言是可畏，但只要你不懼人言，沒將它當一回事，它就傷不了你，要是在乎，你就輸了。」話匣子一開，明芸秀忍不住說出心裡的想法，「人生一世，草木一春，咱們活於世間，不是為了活在別人的閒言碎語裡，只因為別人中傷的話就痛苦不堪、抱頭痛哭，這樣活著有什麼意思？這世界之大、天地之廣，若此處容不下我，大不了到別處就是，我還有山川大澤可去，只要有心，這世上總會有容人之處。」

聽她這番話說得豁達，倒讓舒長貞有幾分意外，他再問：「妳不在乎，妳父親呢，他也不在乎嗎？」

聽他提起爹，明芸秀無奈一嘆，「我爹呀……要是我名節毀了，他要不將我攆出家門，要不乾脆拿條白綾給我，讓我一死了之，自盡謝罪。」

她是真不在意所謂的名節，但架不住她爹在意。她還不想弄得父女反目，所以得想想該怎麼應付父親。

萬幸的是，父親雖是個老頑固，但還不至於是非不分。這事明擺著她是個受害者，父親若不替她討公道，也會被人非議。

「既如此，我倒是有個提議。」舒長貞勾唇而笑。

「什麼提議？」他的笑讓她有種黃鼠狼給雞拜年，沒安好心眼的感覺。

「妳若不想嫁給秦書恩的話，有個人選妳可以考慮。」舒長貞注視著她，徐徐說道。

「是誰？」她不明白他怎麼會突然給她作起媒來了。

「看在咱們昔日曾有過一面之緣，今日妳我也有了肌膚之親……」

聽到這裡她嚇了一跳，驚道：「等等，咱們何時有過肌膚之親？」這事她怎麼一點都不知道？

「妳方才輕薄於我的事，這麼快就忘了？」他長眉一挑，看向她的眼神透著些許指責。

明芸秀瞪大眼，她方才鬼迷心竅吻了他的事，就是他說的肌膚之親？

「妳對我做出這種無恥之事，若讓妳爹知道的話……」

明芸秀抖了下，她爹八成會把她給打死。

「所以你到底想怎麼樣？」她不以為意的說了句，「難道你要我向你負責？」

他慢悠悠的吐出一句話，「我的清白毀於妳手，妳不該負責嗎？」

明芸秀不敢相信他竟會說出這種話來，她忽然間有種錯亂的感覺，她彷彿搖身變成一個登徒子，無恥的非禮了一個「弱女子」，現在這位「弱女子」正泫然欲泣的指控她……

她一時傻了，呆愣愣的說道：「你的意思是讓我娶你？」他要給她作的媒就是他自己？

舒長貞糾正她，「我是男子，妳是女子，自然是我娶妳。」

「你要娶我！」明芸秀那雙圓眼瞪到了極限，滿是驚愕，不敢相信，「你真打算要娶我？不是在捉弄我？」她沒看出來他對她有半分意思，就在不久前，他還一副冷酷的模樣，怎麼忽然之間，竟與她談婚論嫁來了？

他冷哼，「我還不至於閒到拿這事來捉弄妳。」

「那是為什麼？」她絲毫不相信只是因為她「輕薄」了他，他便要她負責的這種瞎扯的理由。

舒長貞有些遺憾她沒那麼蠢笨好耍弄，走到桌前斟了杯已冷掉的茶水，呷了幾口後，才看向她，不疾不徐道：「我犧牲自己來娶妳，確實是有一個條件。」

犧牲？這種話他怎麼說得出口！她沒好氣的問：「什麼條件？」

「妳沒聽過傳聞嗎？舒二公子鍾情飛煙樓的一位聽雨姑娘。」

聽他一提，明芸秀想起這傳言，說當年十五、六歲的舒長貞對聽雨姑娘一見鍾情，本想將聽雨姑娘娶回府裡，但這樣一位風塵女子，衛國公府自然不可能讓她進門。於是他不惜砸下大筆銀子包下她，將她養在飛煙樓裡，平時這位聽雨姑娘無須接客，只須見他一人。

幾年前，舒長鈺曾找上飛煙樓，要見聽雨姑娘，結果舒長貞衝冠一怒，將他弟弟給痛打了一頓，打得舒長鈺三個月下不了床。

這些傳聞明芸秀也不知是真是假，疑惑的看向他，問道：「你當真鍾情於那位聽雨姑娘？」

他沒回答她，只說道：「我娶妳唯一的條件就是，嫁給我後，妳以我正妻的名義，將聽雨以侍妾的身分給抬進府裡。」

聽見他提的要求，明芸秀十分錯愕，一時不知該如何回答他。

他娶她只是為了要迎他那心尖上的姑娘回府，給那姑娘一個名分？

那她算什麼？頂著他妻子的名義，在府裡冷眼看著他們兩人恩恩愛愛、卿卿我我？

這也未免太荒謬了！

「妳無須這麼快回答我，從這裡回京尚須八、九天的路程，我給妳三天的時間考慮。」

「若是我沒答應呢？」明芸秀試探的問。

「妳若不答應，三天後……咱們就分道揚鑣，各走各的。」

舒長貞笑得很和氣，但那句話裡的寒意卻讓明芸秀背後一冷。

接著，舒長貞丟下一句話，「妳就暫時留在我房裡過一夜。」說完，他拿了件斗篷披上，推門而出。

明芸秀愣愣的看著被他闔上的房門，有些意外他竟會將房間讓給她，這點倒還算是個君子。

為了伺機逃跑，她一整晚都沒睡，此時眼皮有些撐不住，走向床榻，倒頭就睡，至於他所提的事，橫豎還有三天，等睡醒再來考慮也不遲。